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輔導團國小一般智能資優輔導小組 114學年度第1學期到校輔導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新北市114學年度第1學期特殊教育輔導團國小一般智能資優小組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建立資優教育規劃執行意見交流之機制。
- 二、提供資優課程教學推動實務諮詢之服務。
- 三、深化資優教師專業發展特色教學之信念。
- 四、增進資優學生潛能發揮自我實踐之成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（以下簡稱本局）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輔導團國小一般智能資優輔導小組(以下簡稱本輔導小組)。

肆、實施期程：114年9月至115年1月。

伍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本輔導小組提供到校輔導分析表供各校填寫資優班現況（如附件一）。請同榮國小於114年9月26日(五)前；鶯江國小於114年11月7日(五)前完成，並完成校內核章後掃描 e-mail 至本輔導小組信箱(giftedgroup@sec.ntpc.edu.tw)。
- 二、本輔導小組依各校評估內容，於到校輔導時作為對話討論的方向。
 - (一)透過基本資料了解資優班現有資源，協助分析自身發展優勢，提供相關資源管道，以深化特色課程之發展，增進學生發揮潛能之成效。
 - (二)從學生特質評估與輔導、課程規劃與撰寫、IGP 運作與實務、親師溝通、行政運作與支持等面向，評估資優班運作現況，提供實務推動諮詢之管道，以協助提升資優班之教學成效。

陸、實施內容

- 一、實體教學輔導：依各校評估內容，考量教師教學需求、特色教學發展及資優班運作，推動資優課程教學研究及學生特質評估與輔導，提供教師專業對話分享與實務推動諮詢之平台，採用實務分享、座談討論等方式進行。
- 二、延續性輔導：除實體教學輔導外，建請新北市資優資源中心主辦工作坊，依教師教學需求辦理相關增能工作坊研習，提供教師深化課程教學發展之資源，延續教學輔導功效。

柒、參與對象：到校輔導國小之一般智能資優班教師。

捌、辦理場次：每學期2-4場到校輔導，其順序規劃如下，採實務分享、座談討論等方式進行(時間場次如附件二)。

學年度	到校輔導學校名單
114 上學期	西區（同榮、鶯江）
114 下學期	南區（樹林、土城、鶯歌）

玖、報名方式：請同榮國小於114年9月26日(五)前，鶯江國小於114年11月7日(五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) / 「縣市特教研習」/ 登入縣市「新北市」/ 選擇本研習活動進行報名。

拾、注意事項

一、參與到校輔導之輔導團員及學校教師，核予公假暨課務派代。因故不克出席者，請於到校輔導日期前填妥「教育局特教科研習請假單」(如附件三)寄至本輔導小組 (giftedgroup@sec.ntpc.edu.tw) 辦理請假事宜，並以電話(02-29980443分機846)確認。

二、研習時數：依當日簽到退情形每次核予2小時研習時數。

拾壹、活動經費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經費支應。

拾貳、本計畫報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